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中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下述有關國際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統稱「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或派發。本公佈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徵求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亦並非進行任何有關證券的投資活動或任何種類投資的邀請。發售股份並未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發售股份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出售或交付。本公司將不會在美國就發售股份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的一段限期內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於原應達致的水平以上。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及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上述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及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並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及其聯屬人士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須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30日內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旦開始，可於獲准採取穩定價格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惟無論如何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用以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可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日後不得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的需求以至股份價格均可能下跌。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股股份
(或會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25,000,000股股份(或會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發售價：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1932

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25,0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10%)(或會重新分配)以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225,0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90%)(或會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225,000,000股發售股份中,25,000,000股發售股份作為北海合資格股東優先配額可供北海合資格股東根據北海優先發售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北海預留股份除外)分配將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可予重新分配。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會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國金證券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起計30日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37,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刊發公佈,有關公佈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pmgroup.com.hk。

除非另行公佈(詳情見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8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於申請時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86港元,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不計利息退還)。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讓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於網上提交申請。

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為北海合資格股東且有意根據北海優先發售認購北海預留股份的申請人應填妥並簽署**藍色**申請表格。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香港包銷商以下辦事處：

創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20樓A-C室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5樓 2503、2505-06室
鼎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272-284號興業商業中心17樓
中金三甲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30樓
中募金融資管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2502室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2座 11樓
興業金融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2樓
長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威靈頓街198號威靈頓大廈23樓A室

(ii)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 1樓1015-1018號舖及 2樓2032-2034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 英皇道391號地下
	跑馬地分行	跑馬地景光街 18A-22號地下
九龍	彌敦道中小企業銀行	旺角 彌敦道574-576號 和富商業大廈2樓
	九龍灣中小企業銀行	九龍灣 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 地下商場6號舖
新界	葵涌分行	葵涌 葵涌道1001號地下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 馬鞍山廣場 2樓205-206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或向以下人士索取：

- (i)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及2座1樓)；
或
- (ii) 閣下的股票經紀亦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招股章程連同**藍色**申請表格已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即北海合資格股東優先配額的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記錄於北海股東名冊上的地址，寄發予各名享有北海合資格股東優先配額的北海合資格股東。招股章程的電子版本(內容與招股章程的印刷本相同)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pm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及下載。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中漆集團公開發售」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中漆集團優先發售」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北海預留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可能適用的較後日期)，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於網上申請(除截止申請日期外，每日24小時)。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¹⁾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北海預留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於若干惡劣天氣情況下可能適用的較後日期)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全球發售的條件及申請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北海預留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或之前在本公司網站 www.cpmgroup.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北海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及北海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股份的分配結果、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北海預留股份」一節「公佈結果」各段所述的方式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收取的申請款項發出收據。僅在全球發售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預期將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倘若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0.86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被撤回，則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會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32。

承董事會命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定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浩銓先生、李廣中先生及王詩遠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定波先生及莊志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金卿女士、蔡裕民先生及夏軍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